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PCCW Limited

電訊盈科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008)

關連交易 收購債券

收購事項

於 2019 年 3 月 8 日（交易時段結束後），本公司（透過其全資附屬公司）與 Ultimate Talent Limited 訂立買賣協議，據此，本公司同意購買而 Ultimate Talent Limited 同意出售標的債券，代價為 67,246,472.22 美元。

《上市規則》的涵義

李先生間接擁有 Ultimate Talent Limited 的全部已發行股本。於本公告日期，李先生是本公司董事並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所作的披露在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而因此是本公司的關連人士。Ultimate Talent Limited 是本公司關連人士的聯繫人。

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 14A 章的規定，收購事項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交易。由於涉及收購事項的一個或多個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上市規則》）超過 0.1%但全部均少於 5%，收購事項僅須遵守《上市規則》第 14A 章的通知及公告規定，而獲豁免遵守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收購事項

於 2019 年 3 月 8 日（交易時段結束後），本公司（透過其全資附屬公司）與 Ultimate Talent Limited 訂立買賣協議，據此，本公司同意購買而 Ultimate Talent Limited 同意出售標的債券，代價為 67,246,472.22 美元。

買賣協議

日期：2019 年 3 月 8 日（交易時段後）

訂約方：

- (1) 本公司（透過其全資附屬公司 Asian Motion Limited），作為買方；及
- (2) Ultimate Talent Limited，作為賣方。

主體事項：標的債券

代價：

標的債券的代價為 67,246,472.22 美元，該款項應由本公司在收購事項完成時以現金支付。資金將由本集團的內部資源撥付。

代價乃由訂約方公平磋商釐定。該代價代表在本公告日期大約上午 10 時（新加坡時間）的債券市場買入價和市場賣出價之中間點的 2%折扣，並加上截至收購事項完成時就標的債券已產生但未支付的利息。

完成：

收購事項預計將于買賣協議簽署日之後第一個營業日進行交割。

收購事項的理由及裨益

收購事項提供機會予本集團按照當前市場價格 2%的折扣收購標的債券。就本集團目前持有的資金而言，收購事項是具有吸引力的投資。本公司預期，本集團整體上將在收購事項後可以節省淨財務成本。

董事會（包括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但不包括李先生，其已放棄表決權利）認為：(i) 收購事項的條款均公平合理；(ii) 收購事項是按一般或對本公司更有利的商業條款進行；以及 (iii) 收購事項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

除李先生之外，概無本公司董事被視為在收購事項中擁有重大利益，因此概無本公司董事須按《上市規則》在批准收購事項的董事會決議上放棄表決權利。

關於本公司與其他方的資料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提供電訊及相關服務，包括本地電話、本地數據及寬頻、國際電訊、流動通訊以及客戶器材銷售等其他電訊服務；在香港及世界其他地方提供互動收費電視服務及 over-the-top (OTT) 數碼媒體娛樂服務；投資及發展系統整合、網絡工程以及與資訊科技相關的業務；及發展及管理頂級物業及基建項目，以及投資頂級物業。本公司亦在香港透過香港電視娛樂有限公司營運本地免費電視服務。

Asian Motion Limited 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及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Ultimate Talent Limited 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

《上市規則》的涵義

李先生間接擁有 Ultimate Talent Limited 的全部已發行股本。於本公告日期，李先生是本公司董事並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所作的披露在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而因此是本公司的關連人士。Ultimate Talent Limited 是本公司關連人士的聯繫人。

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 14A 章的規定，收購事項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交易。由於涉及收購事項的一個或多個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上市規則》）超過 0.1%但全部均少於 5%，收購事項僅須遵守《上市規則》第 14A 章的通知及公告規定，而獲豁免遵守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非文義另有所指，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收購事項」	買賣協議中預期進行的交易
「聯繫人」	具備《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董事會」	本公司董事會
「債券」	由PCPD Capital Limited（盈大地產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發行且由盈大地產擔保，本金總額為570,000,000美元並於2022年3月9日到期的4.75厘債券，其主要條款載於盈大地產於2017年3月3日及2017年3月7日發佈的公告
「本公司」	電訊盈科有限公司，一家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在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00008），並以美國預託證券形式於美國的 OTC Markets Group Inc.（場外交易市場）買賣（代號：PCCWY）
「關連人士」	具備《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本集團」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上市規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李先生」	李澤楷先生，本公司主席兼執行董事

「盈大地產」	盈科大衍地產發展有限公司，一家在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在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00432），並於本公告日期是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買賣協議」	Asian Motion Limited（作為買方）與 Ultimate Talent Limited（作為賣方）於2019年3月8日就標的債券之買賣所訂立的買賣協議
「標的債券」	本金金額為70,000,000美元的債券，即 Ultimate Talent Limited 目前持有的全部債券
「《證券及期貨條例》」	《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
「聯交所」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美元」	美元，美國的法定貨幣
「%」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電訊盈科有限公司
集團法律事務總監兼公司秘書
麥潔貞

香港，2019 年 3 月 8 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李澤楷（主席）；施立偉（集團董事總經理）；許漢卿（集團財務總裁）及李智康

非執行董事

謝仕榮，GBS；李福申（副主席）；邵廣祿；朱可炳及衛哲

獨立非執行董事

麥雅文；黃惠君；Bryce Wayne Lee；Lars Eric Nils Rodert；David Christopher Chance 及 David Lawrence Herzog